上海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无障碍服务暨民心工程子系统建设项目

2024年度采购需求

# 项目概况

多年来，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把残疾人事业发展作为保障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的重要抓手，根据《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民政局 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关于开展互联网应用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的通知》沪经信推〔2021〕209号要求，本市政务网站和政务移动应用的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率（实现一级标准）达到100%、部分重点企业的网站或移动应用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率（实现一级标准）达到100%的2个目标已完成。

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两旧一村”改造工程等民心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文件提出提升政务服务无障碍改造水平，深化市、区两级政府门户网站及平台无障碍改造提升工作，优化内容发布，推出更多便利化功能，满足特殊人群需求。进一步提升上海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公文库、集成式政策发布专栏等的无障碍服务水平。

建设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建设地点：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是否按信创要求建设：是

运维后所属大系统：门户网站

# 建设目标

按照国家及上海市无障碍技术标准规范要求，构建市级统一的无障碍应用工具及信息无障碍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为上海政府门户网站、市级各委办部门网站及市级公共服务、公用事业单位网站提供统一的无障碍应用工具和无障碍检测技术服务，推动上海政府门户网站、市级各委办部门网站，在完成一级标准的基础上，深化无障碍技术改造，达到至少70%的二级标准和30%的三级标准要求，提升政府网站无障碍应用水平，促进全体社会成员平等、充分、便捷参与和融入社会生活，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 项目建设内容

## 网站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公共服务平台

根据《上海市互联网适老化和无障碍设计规范》（试行）“一、二、三”技术指标要求，构建政府网站信息无障碍工具公共服务能力，通过web云服务为市政府门户网站及市级各委办部门网站提供统一的无障碍应用工具，同时满足国产化技术运行环境要求。

1、工具配置管理

基于网站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公共服务平台可按照不同单位部门要求提供不同版本的工具应用服务，如面向公共服务、公用事业单位提供基础版工具条、面向市门户及各委办部门提供标准版工具条、针对外文门户网站提供英文版工具应用，通过平台对web服务应用脚本进行灵活配置可快速为各用户单位提供工具服务。

（1）基础版配置

基于工具脚本引擎进行灵活配置，通过平台web服务端面向公共服务、公用事业单位门户网站提供基础版无障碍应用服务，满足最基本的网站无障碍工具应用服务，包括：配色、放大缩小、鼠标样式、十字线、大字幕、键盘操作、单键式快捷键、快捷键帮助信息、辅助技术、重置等。

（2）标准版配置

基于工具脚本引擎进行灵活配置，通过web服务端为市门户及委办政务网站提供满足技术指标要求的标准版无障碍应用服务。标准版在基础版工具基础上进行功能迭代升级，新增信息导航、信息聚焦、弹出类窗体控制、装饰性内容屏蔽、位置信息获取等功能。

（3）英文版配置

基于工具脚本引擎进行灵活配置，通过平台web服务端面向外文网站提供英文版无障碍应用服务。

2、服务管理

基于平台通过web服务方式对市部门网站及公共服务、公用事业单位提供统一的无障碍应用工具服务。

（1）统一授权管理

面向服务对象提供网站授权管理，提供网站ID授权认证，并按照网站无障碍工具应用服务需求，提供不同版本的授权管理。禁止未授权用户平台访问，确保平台安全可靠。

（2）统一API管理

为无障碍应用工具服务提供统一的web脚本服务管理，并对脚本配置项进行管理，包括web服务脚本管理、各工具版本客户端配置项管理，采用Web脚本云服务形式提供对各个部门单位开放的服务调用。提供统一的web服务脚本配置项,满足单位网站前端服务请求。

（3）统一数据标准

为第三方服务资源接口的注册授权、安全管控、监控报警等。如工具需要调用的语音技术服务。

（4）统一资源调度管理

资源调度的目标是实现平台虚拟资源的合理调度，即当提供无障碍应用工具服务时，根据所需资源情况，进行平台资源动态配置，满足服务质量需求，又能提高云数据中心的资源利用率，降低运行成本。

3、运行管理

为更好的支撑平台运行，提供系统、服务对象及平台运行监控功能，可通过系统管理建设平台多级账户，赋予账户特定角色及权限，进行相关平台操作权限，同时管理好服务对象相关信息。

（1）系统管理

提供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服务功能配置管理，包括域名信息、脚本信息、语言版本等。

（2）对象管理

网站所属单位通过申请机制提交相关信息，管理部门审批通过即可提供享受平台服务。对象管理包括服务网站信息、用户基础信息等，并对其进行审核管理。审核通过后可对其授权，并对其提供服务。

（3）运行监控

对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运行状态进行监控，包括系统预警监控、安全监测、资源监测等。

## 网站信息无障碍检测服务

按照《上海市互联网适老化和无障碍设计规范》（试行）“一、二、三”技术指标要求为市政府门户网站及市级各委办部门网站打造统一无障碍检测服务，同时满足国产化技术运行环境要求。

1、检测指标管理

提供无障碍检测技术标准的新增、修改、删除、查询、排序和翻页等基本功能。对互联网网站适老化技术指标导入、互联网网站无障碍技术指标导入进行详细技术标准设置。

（1）互联网网站适老化技术指标导入

从可感知性、可操作性、可理解性、兼容性、特别性要求等角度进行网站适老化技术指标数据初始化。

（2）互联网网站无障碍技术指标导入

从可感知性、可操作性、可理解性、兼容性等角度进行网站无障碍技术指标数据初始化。

2、检测任务管理

提供对网站无障碍、网站适老化检测任务的管理，包括任务编辑，可填写检测链URL、检测使用技术等级等检测事项，发布任务进行检测。通过检测状态，进行筛选，包括未检、检查中、已检，可对系统检测的任务进行系统管理，查看其检测状态和结果。

（1）任务编辑

对检查任务进行编辑处理，可新增、修改、删除任务。

（2）任务查询

通过任务列表对任务进行多条件查询，包括录入任务名称、状态等进行任务查询。

（3）检测详细结果

检测任务完成后，可查看项目按照检测指标完成的检测情况，查看那些检测指标符合要求、那些指标没满足要求，并提供对应情况说明。

（4）检测报表开发

依据检测结果定期形成相关的数据统计报表。

3、检测工作台

基于WCAG技术原理进行网站自动化检测主要基于无障碍检测算法和测试用例技术。采用自动检测工具会分析网站的HTML、CSS、JavaScript等代码，并模拟用户的行为，以检测网站是否符合无障碍技术标准规范。

（1）检测应用统计

通过对网站域名配置，即可在检测服务端对网站前端页面进行加载处理，并抓取收集网站页面、表单、链接等代码信息。

（2）检测结果分析

按照无障碍标准对网站代码、结构信息和布局等解析，进行自动化检查和分析，如检查图像替代文本、表单控件标签、内容标签及栏目结构等。

（3）检测报告

自动生成检测报告，列出检测到的无障碍问题。

4、检测维护管理

（1）技术等级维护

检测技术等级维护页面，提供新建技术等级，修改、启用及列表展示等功能。

可通过状态查询启用或禁用的技术等级，对检测技术等级进行统一管理，包括一级、二级、三级。

（2）检测点维护

对检测点信息统一编辑管理。

（3）检测方法管理

无障碍技术的标准检测方法包含：编号、测试项目、测试过程、测试等级等信息。该模块提供了无障碍技术的标准检测方法的新增、修改、删除、查询、排序和翻页等基本功能。

（4）无障碍评价管理

无障碍评价对平台检测的所有互联网应用进行评价管理，提供列表展示无障碍评价信息，查看标题、评价意见、得分、更新时间、状态及操作功能，如查看报告及修改。

（5）问卷管理

该模块提供对需要检测的网站进行人工检测后填写问卷进行用户体验评价及配置管理。

（6）用户管理

用户管理包括部门管理和人员管理。

部门管理的范围包括相关部门组织机构，提供对部门组织的增加、修改、删除功能。

人员管理对系统使用的相关人员信息及其权限授权的管理。系统中人员将被指定为某类角色，并通过角色获取系统操作权限。提供对人员的增加、修改、删除以及查询功能。

（7）权限管理

对不同角色权限进行设置，不同角色对不同应用具备不同的权限。系统提供完善的权限控制管理支持，管理员可对角色、用户分别进行授权和控制。

（8）检测单位信息管理

该模块对检测单位进行统一管理，提供列表展示，精准搜索、修改检测单位的状态和修改检测单位信息等。

**软件开发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用系统名称** | **模块名称** | **模块描述** |
| 1 | 网站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公共服务平台 | 工具配置管理-基础版配置 | 配色 |
| 2 | 放大缩小 |
| 3 | 鼠标样式 |
| 4 | 十字线 |
| 5 | 大字幕 |
| 6 | 键盘操作 |
| 7 | 单键式快捷键 |
| 8 | 快捷键帮助信息 |
| 9 | 辅助技术 |
| 10 | 重置 |
| 11 | 工具配置管理-标准版配置 | 信息导航 |
| 12 | 信息聚焦 |
| 13 | 弹出类窗体控制 |
| 14 | 装饰性内容屏蔽 |
| 15 | 位置信息获取 |
| 16 | 工具配置管理-英文版配置 | 英文版配置 |
| 17 | 服务管理 | 统一授权管理 |
| 18 | 统一API管理 |
| 19 | 统一数据标准 |
| 20 | 统一资源调度管理 |
| 21 | 运行管理 | 系统管理 |
| 22 | 对象管理 |
| 23 | 运行监控 |
| 24 | 网站信息无障碍检测服务 | 检测指标管理 | 互联网网站适老化技术指标导入 |
| 25 | 互联网网站无障碍技术指标导入 |
| 26 | 检测任务管理 | 任务编辑 |
| 27 | 任务查询 |
| 28 | 检测详细结果 |
| 29 | 检测报表开发 |
| 30 | 检测工作台 | 检测应用统计 |
| 31 | 检测结果分析 |
| 32 | 检测报告 |
| 33 | 检测维护管理 | 技术等级维护 |
| 34 | 检测点维护 |
| 35 | 检测方法管理 |
| 36 | 无障碍评价管理 |
| 37 | 问卷管理 |
| 38 | 用户管理 |
| 39 | 权限管理 |
| 40 | 检测单位信息管理 |

# 电子政务云资源需求

根据项目建设要求向市电子政务云申请相应的计算资源、存储资源、基础软件资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源类型 | 资源名称 | 资源说明 | 资源核心（核） | 资源内存(GB) | 存储数量(GB) | 资源数量(台) |
| 1 | 虚拟机 | 负载服务器 | 互联网区对外服务负载 | 16 | 16 | 600 | 2 |
| 2 | 虚拟机 | 监控机 | 互联网监控服务器 | 8 | 8 | 600 | 1 |
| 3 | 虚拟机 | 应用前端节点 | 无障碍工具条、无障碍检测平台前端服务 | 16 | 16 | 600 | 4 |
| 4 | 虚拟机 | 应用后端节点 | 无障碍工具条、无障碍检测平台后端服务 | 16 | 16 | 600 | 2 |
| 5 | 虚拟机 | 日志服务器 | 综合日志归集服务器 | 8 | 8 | 800 | 1 |
| 6 | 虚拟机 | 监控服务器 | 政务网监控服务器 | 8 | 8 | 800 | 1 |
| 7 | 虚拟机 | 消息队列MQ | 消息队列服务器 | 16 | 16 | 600 | 2 |
| 8 | 虚拟机 | REDIS集群 | REDIS缓存服务器 | 16 | 16 | 600 | 2 |
| 9 | 虚拟机 | 数据库服务器 | 数据库服务器（主+备+仲裁） | 32 | 32 | 1200 | 3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源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中间件-东方通、普元、金蝶 | 6 | 套 |
| 2 | 操作系统服务-统信UOS、麒麟 | 18 | 套 |
| 3 | 数据库服务-达梦、人大金仓 | 3 | 套 |

# 其他工作要求

## 售后服务要求

本项目从系统验收通过之日起1年内提供7\*24小时免费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1年后进入有偿维护期。

在质保期内需提供快速维护响应服务。项目验收通过日为免费维护、质保期起始日。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提供保修和运行维护服务，如果厂商对信息系统中软件等产品中的部分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按照厂商的规定进行保修。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负责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本项目涉及的运行维护工作范围为：网站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公共服务平台和无障碍检测服务平台。

## 应急响应要求

供应商对系统故障应能够实时响应，若系统发生故障，接到通知后30分钟之内响应，专业工程师2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故障与客户沟通协商后，按照协商的方式制定解决方案并进行处理。

具体故障级别及对应的应急响应要求如下：

一级故障：在1小时内确诊，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4小时。

二级故障：在2小时内确诊，并在4小时内由专家到达现场确诊并解决，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8小时；

三、四级故障：在4小时内确诊故障，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16小时。

## 培训要求

对系统使用单位提供业务操作培训，应提供培训方案。

(1)在12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提供相关内容的免费培训。

(2)供应商需要开展分层次的人员培训工作，每次培训后应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测试，评估培训成果。培训应具有培训教材、培训环境和高水平的培训讲师。

(3)供应商应提供一般用户的基础操作培训和部门信息管理员的日常应用维护的培训，确保用户对象能够掌握对应的操作技能。

## 验收要求

本项目按下述方式开展验收。

（1）供应商须完成软件开发和信息系统的调试等，并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确保所有信息系统功能模块能够正常运行且已达到本项目约定的各类标准要求。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供应商应当配合。

（2）供应商须提供全套完善的资料文档，包括设计说明、使用说明书等项目文档。

（3）信息系统试运行期已经达到本项目约定的时间，经供应商确认信息系统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信息系统通过运行测试，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信息系统已准备就绪等待验收。

（4）如果属于供应商原因致使本项目未能通过终验，供应商应当排除缺陷，直至本项目完全符合验收标准，由上述情形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如果由于采购人原因导致本项目在终验通过前出现故障或问题，供应商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

## 进度要求

报价人应根据建设内容，分阶段制定合理的时间进度，并且应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调整和细化。

总建设周期为6个月，分为4个阶段：

|  |  |  |
| --- | --- | --- |
| 序号 | 阶段 | 周期 |
| 1 | 项目规划设计阶段 | 1个月 |
| 2 | 项目开发测试阶段 | 2个月 |
| 3 | 项目试运行和迭代开发阶段 | 2个月 |
| 4 | 项目验收阶段 | 1个月 |

## 项目团队及驻场人员要求

1）报价人须具有稳定的在职技术保障力量，能够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援或服务，应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13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包括项目经理、产品经理、开发工程师、测试工程师、实施工程师、技术支持人员等）。

|  |  |  |  |  |
| --- | --- | --- | --- | --- |
| **角色** | **主要职责** | **人员数量** | **人员要求** | **驻场要求** |
| 项目经理 | 负责项目进度和质量控制 | 1人 |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类似项目建设管理经验，具备高级项目管理师证书 | 不驻场 |
| 产品经理 | 项目需求评估与设计 | 1人 |  | 不驻场 |
| 开发工程师 | 系统功能开发 | 6人 |  | 不驻场 |
| 测试工程师 | 系统测试 | 2人 |  | 不驻场 |
| 实施工程师 | 部署实施 | 2人 |  | 不驻场 |
| 技术支持人员 | 技术支持 | 1人 |  | 不驻场 |

2）报价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3人的质保期间支撑团队（其中项目经理1人，产品经理1人，技术工程师不少于1人）。

| **角色** | **主要职责** | **人员**  **数量** | **人员要求** | **驻场要求** |
| --- | --- | --- | --- | --- |
| 项目经理 | 负责项目进度和质量控制 | 1人 |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类似项目建设管理经验，具备高级项目管理师证书 | 不驻场 |
| 产品经理 | 项目需求评估与设计 | 1人 |  | 不驻场 |
| 技术工程师 | 项目运行维护 | 1人 |  | 不驻场 |

报价人的相关服务人员需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需提供相关证明（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社保费的证明）。

## 等级保护要求

本项目等级保护要求：满足等级保护三级要求。

## 商业密码应用需求

为保障网站信息无障碍应用工具公共服务平台和无障碍检测服务平台建成后符合密码测评技术要求，需要对密码应用功能模块技术开发，具体内容如下：

1、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开发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并在服务端部署站点证书，实现对PC和服务端身份的鉴别。

2、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通信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

3、服务器虚拟机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应用服务器虚拟机、数据库服务器虚拟机等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保护。

4、重要可执行程序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重要可执行程序的完整性、来源真实性保护。

5、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登录用户的访问控制列表完整性保护。

6、应用系统重要数据数据加解密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数据库加密服务接口、加密存储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管理服务数据等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保护。

7、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市电子政务云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业务日志的存储完整性保护。

## 技术文件要求

报价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营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文件。技术文件应该全面、完整、详细。报价人提供的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

1. 项目需求分析
2. 项目系统详细设计
3. 项目实施方案
4. 项目培训方案
5. 项目服务方案
6. 系统软件功能清单

提供全套技术文件纸介质3套以及电子文件1套。

# 供应商要求

供应商应当具有类似政务信息系统建设管理经验，通过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供应商管理要求

1、在项目实施期间，成交人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行业有关本项目业务管理和安全作业的法律、法规和制度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费用。成交人因违反规定等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2、成交人在报价书中承诺并经采购人认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金）和该项目实施现场的实际操作者，应具有类似本项目的实施经验，并应在软件应用调研、安装、试运行等期间常驻项目现场。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如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可要求采购人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3、采购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应按项目实际进度与环节落实所对应项目整体及各环节管理工作，按照规范做好项目实施期间相关管理与实施记录。

4、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循采购人的安全制度，保障采购人资料和设备的安全。成交人如需进入采购人机房工作，只能在采购人规定的工作区域内对项目涉及的设备进行操作，严禁触动与项目无关的任何设备（包括任何操作行为），如需跨区操作必须得到采购人项目联系人确认。

5、成交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必须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并提供实施人员名单。

6、各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要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上述的具体要求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并在报价中列支相应的费用清单，报价人报价中未列支上述费用清单的，上述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人的总报价中。

7、本项目软件开发及调试将纳入采购人的管理范围，成交人在此过程中须服从上述单位的管理协调。

# 关于转让和分包的规定

本项目不得分包和转包。

# 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

**1、成交人数据、文件、资料知识产权**

成交人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和交付的成果以及在履行本项目义务中使用到的所有数据、文件、信息不会引起任何第三方在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方面向采购人或采购人的关联方及合作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的主管单位和采购人的合作单位等）发出侵权指控或提出索赔。若有，成交人应负责与第三方解决纠纷，若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等。

成交人因履行本项目而产生的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均归采购人所有，成交人应配合采购人进行相关权利登记或申请。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本项目成果的相关内容，不得擅自对外公开发表或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在不影响上述条款规定的由采购人取得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的前提下，双方因履行本项目而被授权接触或使用对方之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商标、专利、著作权等），和/或任何其他相关资料、数据等涉及的任何权利，均不视为向另一方转让上述权利或在本项目范围外授权许可另一方使用上述权利，上述权利仍应属于提供方，并仅可使用于本项目，被授权接触或使用方未经提供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挪作他用。

**2、项目保密要求**

成交人因履行本项目而知悉的所有数据、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账号信息、图表、文字、计算过程、任何形式的文件、访谈记录、现场实测数据、采购人相关工作程序等）以及因履行本项目而形成的数据、信息和任何形式的工作成果，均是采购人要求保密的信息。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得对外泄露采购人要求保密的信息，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否则成交人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公证费等。

成交人应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保证其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包括成交人聘用的人员、借调的人员、实习的人员）无论是在职或离职后，以及成交人的合作方无论是合作中或合作终止后，都能够履行本项目约定的保密义务。若成交人人员或成交人合作方违反保密规定，成交人应承担连带责任。

成交人（含成交人参与本项目的人员以及其合作方）未经采购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自行使用或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授权、出售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源代码、策划文档、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其他文件。

以上内容的保密期限自成交人知悉保密信息起始至保密信息被合法公开之日止。

**3、临时账号等使用要求**

成交人对采购人提拱的临时使用账号要保密，不得公开，对组件开发的账号密码需进行加密，避免信息安全的泄露。未经采购人的同意不得利用采购人的网络及平台进行短信、彩信、微信发送,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人负责。

# 项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如果成交人丧失履约能力、发生资不抵债或进入破产程序，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终止本项目的执行而不给予成交人补偿。该终止本项目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如遇国家、行业管理部门等机构的有关标准和规定调整的，导致本项目内容须做相应调整时，双方应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共同协商修改本项目对应的合同的相关条款。

# 违约责任

1、如成交人未按约定的时间或服务标准完成建设工作，采购人可要求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采取补救措施。成交人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费用总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赔偿超过部分。

2、因成交人违反保密义务或知识产权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支付本项目费用总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赔偿超过部分。若成交人违反保密义务，采购人还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成交人有其他违反本项目合同约定的行为，成交人应当支付本项目总价款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赔偿超过部分。

4、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因成交人服务质量问题导致采购人无法实现目的；

（2）擅自转让或者分包其应履行的义务的；

（3）违反或者未履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其他相关义务，且在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能纠正的。